

2020 年人事制度和绩效工资制度

改革报告

在 2020 年人事制度和绩效工资制度改革的工作中，按照“创新强校”的指导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教职工绩效考核制度，制定并实施以业绩贡献为基础、以目标管理和目标考核为重点、符合高职教育特点的绩效工资制度，将教职工的工资收入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等直接挂钩，多劳多得、优绩优酬；深化教师职称制度和突出“双师型”导向的教师考核评价改革，师德师风建设制度机制健全完善，破除“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唯身份、唯奖项”的顽瘴痼疾。

在“十三五”的收官之年，对学院师资建设制度进行修订，明确师资建设的重点和路径。学院修订了《学院 2020 年教师职称评审办法》等制度，参加高职院校职称联盟，按联盟要求进一步规范学院职称评审相关流程，率先推出教师高水平艺术成果认定办法。

开展首届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培训分为三个级段，六个板块进行，第一阶段为集中培训阶段，主要以师德师风、教学基本规范和教学基本技能为主要内容；第二阶段集中听课、评课阶段；第三阶段为课堂教学考核评价阶段。此次培

训有利于提高新入职教师政治和师德修养水平，加强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法制意识，规范教师职业行为，维护教师职业形象，提振师道尊严；增强新入职教师热爱学生、热爱学校、热爱教育事业和为人师表的自觉性。掌握教学设计、课堂教学、作业批改和课后辅导、教学评价、教学研究等基本教学技能，提高自身业务水平。

修订《教师工作量计算暂行办法》，加强各级岗位教师管理工作，充分调动广大教师工作积极性，强化责任意识，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办学效益，确保我院办学目标的实现。

修订《学院校外兼职教师管理办法》构建稳定的“专兼结合、双师结构”的教学团队，实现专兼职教师优势互补，建设高素质的师资队伍提升行业企业兼职教师的教学能力。

推进《学院绩效工资分配方案》修订，实行总量控制，切块管理，分类指导，赋予教学部门奖励性绩效工资自主分配权。学院各系部奖励性绩效分配方案将教师的绩效奖励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等直接挂钩，多劳多得、优绩优酬。

为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若干意见》《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我院结合实际要求，发布规范通知《关于落实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相关措施的通

知》规范学院思政课教师授课课时，鼓励专职辅导员勤上思政课等，明确课酬及岗位津贴，做到文件精神落到实处，促进学院思政教学建设得到有力保障。

为完善教职工评价考核体系，出台《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工作人员考核的通知》，对教职工的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有了更为科学的评价标准，在职称评定、绩效工资分配方面提供数据依据，更为科学合理，客观公正；年度考核量化评分表注重“德”方面的表现，把思想政治表现列为年度考核的重要指标，激励督促广大教职工提升政治和业务素质，认真履行职责；加强干部作风建设和提高师资队伍素质，细化评价标准有利于教职工查找不足，在薄弱方面提升业务素质。